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股東周年大會適用之H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附註2) _____ 股之註冊股東。
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為本人／吾等所持本公司股本中H股^(附註4) _____ 股之代理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南昌市高新開發區昌東大道7666號江銅國際廣場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以下所列決議案進行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理人酌情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1.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內)。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2.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有關詳情載於通函內)。			
3.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有關詳情載於通函內)。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監事會」)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8.	委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境內和內部核數師及境外核數師，並授權任意一名執行董事根據彼等工作量酌情釐定彼等之薪酬並與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處理及訂立服務協議。			
9.	批准第九屆董事會的所有董事任內之年度薪酬計劃，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及批准支付年度薪酬。			
10.	批准第九屆監事會的所有監事任內之年度薪酬計劃，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及批准支付年度薪酬。			

普通決議案(通過累積投票方式) ^(附註6)		投票數目
11.	選舉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的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止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與彼等訂立服務合約或委聘函：	
	(i) 鄭高清先生	
	(ii) 汪波先生	
	(iii) 高建民先生	
	(iv) 梁青先生	
	(v) 劉方雲先生	
	(vi) 余彤先生	
12.	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與彼等訂立服務合約或委聘函：	
	(i) 劉二飛先生	
	(ii) 柳習科先生	
	(iii) 朱星文先生	
	(iv) 王豐先生	
13.	選舉代表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本公司監事(「監事」)，並確認本公司下一屆的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的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止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與彼等訂立服務合約或委聘函：	
	(i) 管勇敏先生	
	(ii) 吳東華先生	
	(iii) 張建華先生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7)：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書寫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數目。
- 請填上擬委任之代理人之姓名及地址：如未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但須親自出席會議以代表閣下。
- 請清楚列明獲委任代理人所代表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填上數目，則代理人將被視為獲委任代理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加上「✓」號。凡投票權票或放棄投票，在計算該議案表決結果時，均不視作具有表決權的票數處理。如欲就獲委任代理人代表H股之部分股份數目作出投票，請在有關欄內註明所投票之正確股份數目以代替「✓」號。如無在任何欄內加上「✓」號或註明所投票之正確股份數目，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
- 注意：
 - 於大會上就有關建議選舉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視情況而定)的第11、12及13項決議案的投票須採用累積投票方式進行。就該等決議案而言，閣下所擁有的表決票數相當於彼等所持有的股份數目乘以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人數。
 - 採用累積投票方式，將按三種類別分別投票：(i)執行董事；(ii)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監事，即(i)就執行董事選舉，閣下擁有的表決票總數須相當於閣下所持有的股份數目乘以應選執行董事人數，即乘以6，該部分表決票只能投向執行董事候選人；(ii)就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閣下擁有的表決票總數須相當於閣下所持有的股份數乘以應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即乘以4，而該部分表決票僅能投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iii)就監事選舉，閣下擁有的表決票總數須相當於閣下所持有的股份數乘以應選監事人數，即乘以3，該部分表決票只能投向監事候選人。

例如：如閣下擁有股份數為100股，則閣下就第11項決議案擁有的表決票總數將為600票，該部分表決票數僅能投向建議執行董事候選人。閣下可將600票平均投向六名建議執行董事候選人，或將所有選票投向一名特定候選人或分散投向多名候選人。就第12項決議案及第13項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應採用同樣的投票方法。

請對應每位執行董事候選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監事候選人，在「投票數目」欄內註明閣下所投的表決票數，如未就各候選人列明表決票數，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 特別提示：如閣下已行使的特定類別表決票總數超過閣下擁有的最大表決票數，則閣下的投票無效，並視為放棄表決。
- 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持有人為法人團體，則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的人員或代理人或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
- 本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倘該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任人簽署，則為)經由公證律師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最遲於大會召開二十四小時前或指定表決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南昌市昌東大道7666號江銅國際廣場三樓(郵編：330096)(就A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而言)，方為有效。